股票代码: 002750 股票简称: 龙津药业 公告编号: 2020-015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报告

一、是否进行减值测试

√是□否

二、是否在减值测试中取得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报告

√是□否

资产组名称	评估机构	评估师	评估报告编号	评估价值类型	评估结果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陈诗杰、 夏娟	北京亚超评报 字(2020)第 A102 号	可收回金额	云南牧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含商 誉)可收回金额为 3,937.36 万元(大写: 叁 仟玖佰叁拾柒万叁仟陆佰元正)
11411475011 == 17411450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13年1年70、	北京亚超评报 字(2020)第 A103 号	可收回金额	南涧龙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含商 誉)可收回金额为 3,682.02 万元(大写: 叁 仟陆佰捌拾贰万零贰佰元正)

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资产组名 称	是否 存值 迹象	备注	是否计提减值	备注	减值 依据	备注
云南牧亚 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资产组	不在 直 強		否			
	其他 减值 迹象		是		专项 评估 报告	
南涧龙津 农业生物 科技有限 公司资产 组	其他 减值 迹象		是		公司 管理 层判 断	根据企业 2019 年 12 月 27 日南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决议,为防止经营状况继续恶化,公司进行集约化管理、降低公司运营成本,2020 年度不在开展种植业务,下一步经营方向另行决定。该公司未来现金流难以估计,且不适用资产及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本年采用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四、商誉分摊情况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资产组或资 产组组合的 构成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 合的账面金额	商誉分摊方法	分摊商誉原 值



科技有限公司	的经营性资	云南牧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能 够独立产生现金流量,可将其认定为一 个单独的资产组	20,523,343.65	商誉为本资产组形成, 因此商誉全额归属于 本资产组	2,052,687.85
科技有限公司	的长期经营	南涧龙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能 够独立产生现金流量,可将其认定为一 个单独的资产组	37,670,762.26	商誉为本资产组形成, 因此商誉全额归属于 本资产组	19,537,103.60
科技有限公司	业经营性长	南涧龙津农业为能独立产生现金流最小资产组,所以南涧龙津农业全部经营性资产为一个资产组。	249,455.61	收购南涧龙津农业对 应的全部商誉	4,804,472.79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差异

□是√否

五、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1、重要假设及其理由

- 1.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及其经营环境所处的政治、经济、社会等宏观环境不发生影响其经营的重大变动:
- 2. 除评估基准日政府已经颁布和已经颁布尚未实施的影响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经营的法律、法规外,假设收益期内与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经营相关的法律、法规不发生重大变化;
- 3.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经营所涉及的汇率、利率、税赋及通货膨胀等因素的变化不对其收益期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考虑利率在评估基准日至报告日的变化);
- 4. 假设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及其资产在未来收益期持续经营并使用;
- 5. 假设未来收益期内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评估基准日在重大方面保持一致,具有连续性和可比性;
- 6. 假设未来收益期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经营符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不违法;
- 7. 假设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经营者是负责的,且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责任,在未来收益期内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主要管理 人员和技术人员基于评估基准日状况,不发生影响其经营变动的重大变更,管理团队稳定发展,管理制度不发生影响其经营 的重大变动;
- 8. 假设委托人和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提供的资料真实、完整、可靠,不存在应提供而未提供、评估专业人员已履行必要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其他可能影响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或有事项等;
- 9. 假设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未来收益期不发生对其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抵押、担保等事项;
- 10. 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国家及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所处地区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
- 11. 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管理模式等在保持一贯性的基础上,能随着市场和科学技术的发展,保持一贯经营水平和生产能力;
- 12. 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所申报的资产负债不存在产权纠纷及其他经济纠纷事项;
- 13. 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的生产经营及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
- 14. 未来的贷款利率、增值税和附加税率、企业所得税税率等不发重大变化;
- 15. 假设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未来收益期保持与历史年度相近的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周转情况,不发生与历史年度出现重大差异的拖欠货款情况;
- 16. 假设资产组产权持有单位未来收益期经营现金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发生,不会出现年度某一时点集中确认收入的情形; 17.资产组相关资产公允价值确定的假设前提是资产组保持为资产组资产组整体原地变现处置,可按简易征收方式开具增值 税发票;

18.对于资产组中不存在活跃市场报价的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中对市场参与者的假设前提,结合资产组资产组具备较高行业产品通用性的特点,本次评估假设公允价值定价基础不低于重置成本价值。

2、整体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商誉账面价值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商誉账面价值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 合内其他资产账面 价值	



云南牧亚农业科技有 限公司资产组	2,052,687.85	1,964,313.81	4,017,001.66	21,823,840.88	25,840,842.54
南涧龙津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资产组	19,537,103.60	0.00	19,537,103.60	36,840,450.39	56,377,553.99
南涧龙津农业科技有 限公司资产组	4,804,472.79	0.00	4,804,472.79		

3、可收回金额

(1)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公允价值层次	公允价值获取方式	公允价值	处置费用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 费用后的净额
南涧龙津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资产组	第一层次	公开市场报价	38,270,990.00	1,450,763.37	36,820,226.63

前述信息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否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 组名	预测 期间	预测期营业收 入增长率	预测期利润率	预测期净利润	稳定期间	T XIIZ IIV	稳定期 利润率	稳定期净利 润	折现率	预计未来现金 净流量的现值
	2020 年 -2024 年	24.36%、2021 年-2.39%、2022 年 0.65%、2023 年 4.02%、2024	年 19.57%、2021 年 19.57%、2022 年 16.74%、2023 年 16.84%、2024		2025 年及 以后	0%	16.96%	5,100,083.58	13.08%	39,373,580.60
预测基	胡营业中	收入增长率是否-	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效	否	•				
预测其	期利润≥	率是否与以前期间	间不一致		在	否				
预测期净利润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否	否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否	否				
稳定基	稳定期利润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否				



稳定期净利润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否
折现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否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商誉减值损失的计算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 组或资产组组合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整体商誉减值准备	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的商誉减值准 备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度商誉减值 损失
云南牧亚农业科 技有限公司资产 组	25,840,842.54	39,373,580.60	0.00	0.00	0.00	0.00
南涧龙津生物科 技有限公司资产 组	56,377,553.99	36,820,226.63	19,537,103.60	19,537,103.60	0.00	19,537,103.60
南涧龙津农业科 技有限公司资产 组	5,053,928.40		4,804,472.79	4,804,472.79		4,804,472.79

六、未实现盈利预测的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年度业绩曾下滑 50%以上的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未入账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